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吳麗雪 服務機關		文府社會處 1.處長 職 稱			
品 两 及 不	一	10 两 及 不 放 干 丁又			
稱謂	姓名	稱調姓名			
配偶	陳英進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1	備	註
本欄空白				·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	Hen	146 =	示	面積(平	權利範圍	信託前	管理或處分方式	備註
	1示	標示	方公尺)	(持分)	所有權人	(期間或內容)	作用 a土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數	栗 面	價 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註
正豐化學	1,000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中國化學	1,000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倫飛電腦	51,319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友達	5,406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國票金	1,000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松翰科技	9,282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台火	1,000		10	陳英進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南緯	5,000		10	吳麗雪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友達	16,221		10	吳麗雪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松翰科技	28,835		10	吳麗雪	出售(10月10日至12月31日)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吳麗雪,陳英進

通知日期:100年10月05日